

禁運與走私

韓戰禁運，港人發跡。
香港傳奇，時勢製造富豪。

一九五〇年南北韓爆發戰爭，美國插手，聯合國亦出兵。一時間戰雲密佈，氣氛緊張。其時美軍的麥克阿瑟元帥宣布禁運戰略物資進入大陸，但香港位於中國大陸門口，更有遼闊的海岸線，偷運行動輕易，於是就在這一兩年間，許多香港人就憑着一個機會發了大財。

發財之道是兩方面的：其一，設法搜購戰略物資，囤積居奇；其二，設盡所能突破封鎖，偷運出口盈利。當時禁運物資範圍甚廣，舉凡汽油、西藥、五金、輪胎、汽車零件，甚至火水等，都不准由香港輸入大陸。因為來源減少，這些戰略物資價格每天暴

漲，今天以一百元購入，明天可以百五元售出，如果囤積幾天，不難漲到二百元，利錢之厚，匪夷所思。總之，有門路有膽識，就有大錢賺了。

至於偷運過程，都是以電船或小艇為之，一出公海，便可「脫險」，交易在望。其時尚未有廉署，公僕頗多謀取私利，收取私梟賄賂，「網開一面」，令到走私輕而易舉。因為當時西藥最為吃香，能賺錢極多，於是無良之徒竟然製造假藥，再由私梟偷運，彼此都賺了大錢。而大陸急於需用西藥，無法辨認真偽，令傷病者吃了沒有效果，而致久傷不癒，亦有因傷死亡，可見得為了賺錢不顧別人死活。當然，不義之財，賺來容易，但打回原形者亦大有人在。

話說香江

